



## 1. 引言

1.1 中國與美國的經貿關係在過去數十年迅速蓬勃發展。中國目前是美國的最大貿易夥伴，而美國是中國的第二大貿易夥伴。然而，鑒於中美兩國是世界兩大經濟體，在環球經濟佔約 40% 比重，在全球商品出口亦佔逾 22%，<sup>1</sup> 兩國近期的貿易摩擦日益備受注視，令人關注環球經濟可能受到的影響。工商事務委員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及財經事務委員會將於 2018 年 7 月 20 日舉行聯席會議，討論中美貿易衝突對香港經濟的影響及相關事宜。為方便議員討論，資料研究組擬備本資料摘要，就以下事項提供資料：(a) 中美貿易關係及近期發展；及 (b) 香港貿易牽涉的部分及社會上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中美貿易近期發展的事件時序表載於**附錄**。

## 2. 中美貿易關係

2.1 在 1970 年代末，中美兩國透過簽訂雙邊協議正式建立外交關係<sup>2</sup>，開展兩國經貿關係。在 1980 年，中美貿易總額為約 49 億美元(240 億港元)。當時，中國是美國的第二十四大貿易夥伴、第十六大出口市場及第三十六大進口來源地。<sup>3</sup>

2.2 過去 40 年，兩國貿易關係急速發展，特別是在中國於 2001 年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世貿")後，步伐更見快速。中國現已成為美國的最大貿易夥伴，而美國則是中國的第二大貿易夥伴，僅次

<sup>1</sup> 有關數字分別為世界銀行及世界貿易組織發表的 2016 年數字。

<sup>2</sup> 在 1979 年，中美正式在大使層面建立外交關係。美國當時宣布中斷其所謂與台灣的外交關係、從台灣撤回駐軍及終止美台共同防禦條約(US-Taiwan Joint Defense Treaty)。

<sup>3</sup> 請參閱 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 (2018)。

於歐洲聯盟("歐盟")。在美國，由中國進口的整體商品貨值於 2017 年為 5,055 億美元(3.94 萬億港元)，較 2001 年的水平增加 390%。同期，由美國出口到中國的整體商品貨值增長 570% 至 1,299 億美元(1.01 萬億港元)。這代表美國對中國的商品貿易出現 3,756 億美元(2.92 萬億港元) 的逆差。<sup>4</sup> 另一方面，美國對中國的服務貿易錄得價值 402 億美元(3,133 億港元)的順差。如圖 1 所示，在 2017 年，美國對中國的商品貿易佔其整體進口和出口貨值的比重，分別是 21.6%和 8.4%。就中國而言，相應數字分別是 8.4%和 19%。

**圖 1 —— 2017 年中美之間的商品進出口貿易**

	進口／出口貨值 <sup>(1)</sup>	佔當地整體進口／出口貨值百分比 <sup>(2)</sup>
<b>中國</b>		
由美國進口	1,539 億美元 (1.20 萬億港元)	8.4%
出口到美國	4,298 億美元 (3.35 萬億港元)	19.0%
<b>美國</b>		
由中國進口	5,055 億美元 (3.94 萬億港元)	21.6%
出口到中國	1,299 億美元 (1.01 萬億港元)	8.4%

註： (1) 就中國進口和美國出口貨值及中國出口和美國進口貨值，中美雙方的官方貿易統計數字出現差異。根據《中美兩國商務部聯合發布〈中美貨物貿易統計差異研究第二階段報告〉》(2013)，上述差異有多項成因，包括編纂和處理貿易數據的概念和方法有別，以及付運貨物的時間差距。

(2) 百分比按進出口貨值計算。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2018)及 United States Census Bureau (2018)。

<sup>4</sup> 根據 2017 年的數據，美國對中國的商品貿易錄得最大逆差，其次是對墨西哥、日本和德國的貿易。

2.3 在 2017 年，中國出口到美國的商品主要是消費品和製成品，<sup>5</sup> 首 5 大類別是**(a)通訊設備；(b)電腦設備；(c)雜項商品(例如玩具和遊戲)；(d)成衣；及(e)半導體和其他電子組件**。年內，美國出口到中國的商品主要是資本貨物和中間貨物，首 5 大類別是**(a)航空產品；(b)油籽和穀物(主要是大豆)；(c)汽車；(d)半導體和電子組件；及(e)廢物和廢料**。<sup>6</sup>

2.4 美國對中國的商品貿易出現逆差，多年來是美國關注的問題。有意見認為，中國商品進口數量飆升，令美國職位流失，尤其是製造業。<sup>7</sup> 然而，亦有評論認為，美國加強與中國的貿易關係，其實對當地經濟帶來多項裨益，例如，美國公司可從消費者基礎龐大的中國市場謀利得益，以及受惠於低成本生產而提供價格更廉宜的消費商品。<sup>8</sup>

### 自 2017 年以來兩國貿易關係的發展

2.5 在 2016 年的總統競選活動中，美國總統特朗普提出競選承諾，明言要處理貿易逆差問題。<sup>9</sup> 特朗普在 2017 年 1 月就職美國總統後，在 2017 年 4 月於美國佛羅里達州舉行的高峰會上，與國家主席習近平會面，會上雙方聯合宣布在"美中全面經濟對話"的框架下成立"貿易百日行動計劃"。<sup>10</sup>

2.6 在高峰會後約 1 個月，中美聯合宣布行動計劃的初步結果，表示"雙方在農產品貿易、金融服務、投資和能源等領域達成共識"。初步行動包括中國開放市場予美國牛肉<sup>11</sup>、生物科技產品、信貸評級服務、電子支付服務及債券包銷和結算；而美國則開放市場予中國熟禽肉，以及歡迎中國由美國進口液化天然氣。<sup>12</sup>

---

<sup>5</sup> 中國在 2017 年亦是美國進口農產品的第四大來源地，涉及金額 45 億美元 (350 億港元)。

<sup>6</sup> 請參閱 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 (2018)。

<sup>7</sup> 請參閱 Stephen J. Rose (2018)。

<sup>8</sup> 請參閱 US-China Business Council (2017)。

<sup>9</sup> 請參閱 Time (2016)。

<sup>10</sup> 美中全面經濟對話在 2017 年 4 月成立，是最高級別的雙邊經濟論壇，供兩國處理和解決在貿易關係中的經濟問題。在 2017 年 7 月 19 日，中美舉行首次美中全面經濟對話會議。請參閱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2017b)。

<sup>11</sup> 在 2003 年 12 月美國發現"瘋牛症"後，中國隨即禁止進口美國牛肉。

<sup>12</sup> 請參閱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2017a)。

2.7 在 2017 年 11 月，美國總統到中國進行國事訪問，其間雙方宣布價值超過 2,500 億美元(1.95 萬億港元)的貿易及投資協議，由兩國的企業簽署，範圍涵蓋多個不同行業，包括基建、醫藥、能源及航空。當中規模最大的項目是中國能源巨企(國家能源投資集團)在美國西弗吉尼亞州投資 837 億美元(6,510 億港元)的能源及化工項目。<sup>13</sup>

2.8 兩國就貿易問題進行的對話，一直持續至 2018 年上半年。在 2018 年 2 月至 6 月期間，雙方的貿易代表曾經會面。根據中美於 2018 年 5 月 19 日發表的聯合聲明，"雙方同意，將採取有效措施實質性減少美對華貨物貿易逆差。為滿足中國人民不斷增長的消費需求和促進高質量經濟發展，中方將大量增加購買美國商品和服務"。<sup>14</sup>

2.9 然而，在與中國持續進行貿易對話期間，美國根據其貿易相關法規展開貿易調查，並隨後公布一連串貿易限制措施，影響包括中國及其他貿易夥伴，包括加拿大、墨西哥和歐盟。下文各段載述有關詳情。

### *美國啟動的貿易調查*

2.10 在 2017 年，美國政府啟動下列貿易調查，以確定某些進口商品有否對美國構成不利影響：

- (a) 在 2017 年 4 月，美國總統特朗普發出備忘錄，指示美國商務部部長根據《1962 年貿易擴展法》(Trade Expansion Act of 1962)第 232 條，就**進口鋼鐵及鋁材**對美國國家安全的影響進行調查("232 調查")；<sup>15</sup>

---

<sup>13</sup> 請參閱 The State Council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7)。

<sup>14</sup> 請參閱 The White House (2018b)。

<sup>15</sup> 232 調查的重點是確定有關物品進口的數量或情況是否具有損害國家安全的威脅。

- (b) 在 2017 年 5 月至 6 月期間，負責貿易事宜的聯邦機構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根據《1974 年貿易法》(Trade Act of 1974) 第 201 條展開調查("201 調查")<sup>16</sup>，以確定**矽晶光伏電池**和**大型家用洗衣機**的進口數量增加，是否令當地本土工業嚴重受損的重要原因；及
- (c) 在 2017 年 8 月，負責發展和協調美國國際貿易的美國貿易代表處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根據《1974 年貿易法》第 301 條正式對中國啟動調查("301 調查")<sup>17</sup>，以確定中國在**技術轉移、知識產權及創新**等領域的作為、政策和做法是否不合理或具歧視性，以及對美國商業造成負擔或限制。

### *美國宣布／施加的限制性貿易措施*

2.11 在上述貿易調查完成後，美國公布調查結果，並隨後宣布採取以下多項行動：

- (a) 201 調查的結果顯示，"從外地進口的洗衣機及太陽能電池和組件數量增加，是令本土製造商嚴重受損的重要原因"。在 2018 年 1 月 22 日，<sup>18</sup> 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宣布，經美國總統特朗普批准，美國將由 2018 年 2 月 7 日起對進口的大型家用洗衣機<sup>19</sup> 實施關稅配額，以及對進口的**太陽能電池和組件**<sup>20</sup> 徵收保障關稅；

<sup>16</sup> 第 201 條授權美國總統在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裁定進口數量增加是令本土生產商嚴重受損的重要原因時，以關稅、關稅配額、數量限制或其他措施的方式採取應對行動。

<sup>17</sup> 第 301 條賦予美國貿易代表處廣泛的權力，以應對外國的不公平貿易做法。該法規包括授權在貨物或服務貿易或與外國有關的任何其他領域內，採取在美國總統權力範圍內的任何行動。

<sup>18</sup> 在 2018 年 1 月 18 日，美國貿易代表處發表關於中國遵守世貿規則的年度報告。報告指出，"美國當初根據一些現已證明無法確保中國推行開放及市場導向型貿易體制的條件，錯誤地支持中國加入世貿。"

<sup>19</sup> 首 120 萬部的進口並已完成組裝的洗衣機第一年徵收 20% 的關稅，第二年所徵收的關稅為 18%，第三年為 16%，所有其後進口的已組裝洗衣機則徵收最多 50% 的關稅。

<sup>20</sup> 第一年徵收 30% 的關稅，第二年徵收的關稅為 25%，第三年為 20%，第四年為 15%。此外，在該 4 年內，每年首 2.5 千兆瓦進口太陽能電池可獲豁免保障關稅。

(b) 232 調查的結果顯示，鋼鐵和鋁材的進口"具有損害國家安全的威脅"。調查報告當中建議透過加徵關稅限制進口來自中國、**香港**、俄羅斯、委內瑞拉及越南的鋁材，從而推升美國當地的鋁材產量。在 2018 年 3 月 8 日，美國總統特朗普發出公告，宣布由 2018 年 3 月 23 日起對**進口鋼鐵及鋁材**分別加徵 25%及 10%的全球性關稅；<sup>21</sup> 及

(c) 301 調查的結果裁定，"中國進行技術轉移的行為、政策和做法，對美國商業造成負擔及限制"。調查結果發表後，美國在以下 3 方面採取針對中國的行動：

(i) **關稅** - 美國總統特朗普在 2018 年 3 月 22 日發出備忘錄，宣布美國貿易代表處將會發布一份擬加徵關稅的中國進口產品建議清單。美國貿易代表處於 2018 年 4 月 3 日公布的**建議清單**載有 **1 333 項產品**，包括彩色電視、機器和電氣部件，以及電動機和車輛。在 2018 年 5 月 29 日，特朗普政府宣布，美國會對 500 億美元(3,900 億港元)含有重要工業技術的中國進口貨品加徵 25%的關稅，當中包括與"中國製造 2025"計劃有關的貨品。<sup>22</sup>

涵蓋進口中國產品的**最終清單**於 2018 年 6 月 15 日公布，當中包括 **1 102 項產品**，主要針對**航天、資訊及通訊科技、機械人、工業機械、新材料和汽車等行業**的產品。清單不包括美國消費者通常購買的貨品，例如手機和電視機。美國就中國進口產品公布的關稅稅目清單共有兩份：第一份載有 818 項產品(**例如醫療儀器、汽車、飛機及相關部件**)，涉及價值約 340 億美元(2,650 億港元)的中國進口產品，由 2018 年 7 月 6 日起加徵 25%關稅；<sup>23</sup> 第二份載有 284 項產品(**例如潤滑油、塑膠管及工業設備發動機**)，價值約 160 億美元(1,240 億港元)，

---

<sup>21</sup> 當時，美國暫時豁免對加拿大、墨西哥及歐盟徵收有關關稅，以待與該等地方作進一步磋商。但美國自 2018 年 6 月起中止豁免，並對從該等地方進口的鋼鐵及鋁材徵收相同稅率的關稅。

<sup>22</sup> "中國製造 2025"是內地政府在 2015 年出台的高層次戰略行動計劃，目的是令中國在 2025 年或之前在電訊、鐵路及電力設備方面，成為世界領先的製造強國。

<sup>23</sup> 該 818 項產品涵蓋於 2018 年 4 月 3 日公布的建議清單內。

根據 2018 年 7 月 5 日的新聞報道，此份清單將於兩周內實施。<sup>24</sup>

因應中國於 2018 年 4 月 4 日宣布的報復計劃(將於下文第 2.12 段論述)，美國總統特朗普於 2018 年 4 月 5 日指示美國貿易代表處提出對價值 1,000 億美元(7,790 億港元)中國產品加徵關稅的建議。中國於 2018 年 6 月 16 日宣布反制措施後，美國總統於 2018 年 6 月 18 日進一步指示美國貿易代表處研究對價值 2,000 億美元(1.56 萬億港元)的中國貨品加徵 10% 關稅。與此同時，美國總統威脅若中國再次增加關稅，美國會對另外價值 2,000 億美元(1.56 萬億港元)的中國貨品加徵關稅。<sup>25</sup> 美國貿易代表處於 2018 年 7 月 11 日公布一份載有 6 031 項價值 2,000 億美元(1.56 萬億港元)的中國產品的建議清單。該份建議加徵 10% 關稅的產品清單將公開接受公眾意見至 2018 年 8 月下旬；<sup>26</sup>

(ii) **世貿爭端解決機制** - 美國總統特朗普指示美國貿易代表處訴諸世貿爭端解決機制，以處理中國的歧視性技術授權做法。在 2018 年 3 月 23 日，美國貿易代表處向世貿正式要求就若干有關保護知識產權的措施，與中國進行磋商。進行磋商是世貿爭端解決程序的第一步。據美國貿易代表處表示，若中美兩國無法透過磋商達成解決方案，美國可要求成立世貿爭端解決小組，對此事作出審裁；<sup>27</sup> 及

(iii) **投資限制** - 特朗普政府於 2018 年 5 月 29 日宣布，美國會"對與獲取工業重要技術有關的中國個人和實體實施具體投資限制，並加強出口管制"，以保障國家安全，詳情將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布。<sup>28</sup> 然而，有關詳情卻未有在該日公布。反而特朗普政府於 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布，會依據

---

<sup>24</sup> 請參閱 CNBC (2018b)等。

<sup>25</sup> 請參閱 The White House (2018c)。

<sup>26</sup> 請參閱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2018c)。

<sup>27</sup> 在世貿爭端解決框架下，爭端解決程序分為 3 個主要階段：(a)涉事各方進行磋商；(b)由世貿的小組及上訴機構(如適用)作出仲裁；及(c)執行裁決，包括當敗訴方未有執行裁決時，可能會採取反制措施。

<sup>28</sup> 請參閱 The White House (2018d)。

《外國投資風險審查現代化法案》(Foreign Investment Risk Review Modernization Act)<sup>29</sup>，解決 301 調查中確定的關於國家引導的關鍵技術投資的問題。該法案的目的是改革對國家安全可能構成威脅的交易的審查及批核制度。

### 中國宣布／施加的貿易反制措施

2.12 美國宣布貿易限制措施後，商務部批評有關行動。商務部於 2018 年 6 月 16 日表示，"美方置雙方已經形成的共識於不顧，反覆無常，挑起貿易戰。此舉既損害雙邊利益，也破壞世界貿易秩序"，並表示中方將"立即出台同等規模、同等力度的徵稅措施，雙方此前磋商達成的所有經貿成果將同時失效"。<sup>30</sup> 所採取的反制措施如下：<sup>31</sup>

- (a) 為回應 **201 調查**的結果，以及美國就進口大型家用洗衣機和矽晶光伏電池施加的保護措施，中國於 2018 年 2 月 6 日要求在世貿爭端解決框架下，就進口大型家用洗衣機與美國進行磋商；並於 2018 年 5 月 24 日要求加入南韓與美國就進口矽晶光伏產品進行的磋商<sup>32</sup>；
- (b) 為回應 **232 調查**的結果，以及自 2018 年 3 月 23 日起對進口鋼鐵及鋁材加徵關稅的措施，國務院關稅稅則委員會("關稅稅則委員會")於 2018 年 4 月 1 日宣布，為抵銷因美國加徵關稅所造成的損失，該委員會將自 2018 年 4 月 2 日起，對價值約 30 億美元(230 億港元)涉及 128 個關稅項目的多項美國進口商品，包括**豬肉製品、鋁廢碎料及選定的水果和果仁**，加徵關稅(由 15% 至 25% 不等)。<sup>33</sup> 此外，中國已於

<sup>29</sup> 相關法案最近已經由國會審議，目前正待最後通過。

<sup>30</sup> 請參閱 Ministry of Commerc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a)。

<sup>31</sup> 在 2018 年 4 月至 6 月期間，商務部亦宣布對原產於美國及其他如日本、歐洲等地的進口產品，例如鹵化丁基橡膠(製造材料)及鹽酸(化學材料)，實施多項臨時反傾銷措施，規定進口經營商須以保證按金的形式支付反傾銷稅。

<sup>32</sup> 在 2018 年 5 月 14 日，南韓要求與美國進行磋商，中國、歐盟、馬來西亞、泰國及其他國家亦加入磋商。請參閱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2018)。

<sup>33</sup> 請參閱《國務院關稅稅則委員會對原產於美國的部分進口商品中止關稅減讓義務的通知》(2018)。



2018 年 4 月 5 日要求在世貿爭端解決框架下就 232 限制措施與美國進行磋商；<sup>34</sup>

(c) 為回應 **301 調查**的結果及美國施加的相關限制措施，中國已採取下列行動：

(i) 美國於 2018 年 4 月 3 日宣布對建議清單上的中國進口產品加徵關稅後，關稅稅則委員會於 2018 年 4 月 4 日回應稱，"為捍衛中方自身合法利益"，將對價值約 500 億美元(3,900 億港元)的一系列美國產品，包括**農產品、汽車、化工品及飛機**，加徵 25%關稅。同日，中國啟動世貿爭端解決程序，要求就 301 限制措施與美國進行磋商；<sup>35</sup>及

(ii) 為回應美國於 2018 年 6 月 15 日公布對中國進口產品加徵 25%關稅的最終清單，關稅稅則委員會於 2018 年 6 月 16 日宣布，決定對價值約 500 億美元(3,900 億港元)的 659 項美國產品加徵 25%關稅。首先會對**農產品(如牛肉及大豆)、汽車及水產品**等價值約 340 億美元(2,650 億港元)的 545 項產品徵收關稅，由 2018 年 7 月 6 日起生效。至於其餘價值約 160 億美元(1,240 億港元)，涵蓋**化學品、醫療設備及能源產品**的 114 項產品的徵稅措施生效日期，將於稍後公布。<sup>36</sup>

### *於 2018 年 7 月 6 日正式實施關稅措施後的事態發展*

2.13 在 2018 年 7 月 6 日，美國對價值 340 億美元(2,650 億港元)的 818 項中國進口產品正式實施關稅措施，以及中國對同等價值的 545 項美國產品採取報復措施後，總理李克強表明"打貿易戰不會有贏家，但面對單邊舉措，中國會採取反制措施"。<sup>37</sup> 商務部批評美國發動了迄今為止經濟史上規模最大的

<sup>34</sup> 請參閱 The State Council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

<sup>35</sup> 請參閱 Ministry of Commerc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c)。

<sup>36</sup> 請參閱《國務院關稅稅則委員會關於對原產於美國的部分進口商品加征關稅的公告》(2018)。

<sup>37</sup> 請參閱 The State Council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b)。

貿易戰，違反世貿規則，並宣布已就美國根據 301 調查施加的限制措施，向世貿追加起訴。<sup>38</sup>

2.14 另一方面，在美國，美國貿易代表處於 2018 年 7 月 6 日宣布美國持份者可就關稅項目下的特定產品申請關稅豁免的程序。此舉是由於不少人在當局刊登公告及徵求意見的過程<sup>39</sup>中提出關注，指某些產品只由中國提供，對特定產品加徵關稅會嚴重損害美國經濟利益，而該等特定產品對"中國製造 2025"計劃並無戰略重要性或關連。美國貿易代表處表示，將按個別個案評核每項豁免申請，同時會考慮給予豁免會否有違 301 調查的宗旨。在美國貿易代表處公布關稅豁免的決定後，每項批出的豁免有效期為 1 年，並可追溯至 2018 年 7 月 6 日。<sup>40</sup>

2.15 最近，美國於 2018 年 7 月 11 日宣布擬對建議清單上價值 2,000 億美元(1.56 萬億港元)的中國產品加徵 10%關稅，受影響的產品包括農產品、金屬、多種消費品如服裝配飾及電視攝影機。美國公布此措施後，商務部隨即作出回應，指美國採取升級行動完全不可接受。商務部表明，為了維護國家核心利益，中國政府會採取必要的反制措施，也會呼籲國際社會共同維護自由貿易規則和多邊貿易體制，反對貿易霸凌主義。與此同時，中國於 2018 年 7 月 16 日就美國的行為向世貿追加起訴。<sup>41</sup>

### 美國其他貿易夥伴及持份者對貿易關稅政策的回應

2.16 當美國與中國發生貿易衝突之際，美國亦對加拿大、墨西哥及歐盟等其他主要貿易夥伴進口美國、與 201 調查及 232 調查相關的產品，施加懲罰性關稅。這些國家／地區亦對美國貨品徵收報復性關稅。<sup>42</sup>這類以牙還牙的行動引起美國部分持份者的關注，他們憂慮一方面美國消費者及企業將要為常用的進口產品

---

<sup>38</sup> 請參閱 Xinhuanet (2018a)及《商務部新聞發言人就美國對 340 億美元中國產品加征關稅發表談話》(2018)。

<sup>39</sup> 美國貿易代表處於 2018 年 4 月 6 日刊登公告，邀請公眾對 301 調查下建議的行動提出意見。

<sup>40</sup> 請參閱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2018c)。

<sup>41</sup> 請參閱《商務部新聞發言人就美方公佈擬對我 2000 億美元輸美產品加征關稅清單發表談話》(2018)及 Xinhuanet (2018b)。

<sup>42</sup> 舉例而言，加拿大採取反制措施，對美國輸入的鋼鐵、鋁材及其他產品加徵關稅；墨西哥對美國的豬肉及鋼鐵等產品加徵關稅；歐盟已列出清單，對美國進口產品，包括鋼鐵、鋁材及農產品，加徵關稅。

及材料付出更高昂的價格，另一方面美國出口貨品的成本會上漲，導致銷量下跌和職位減少。最近，美國最大的商會組織美國商會(US Chamber of Commerce)在網上發起反關稅運動，逐一分析各州份所受的影響，並邀請讀者向國會傳送訊息以示反對。<sup>43</sup>

### 3. 香港貿易牽涉的部分及對本地經濟潛在影響的關注

3.1 由於香港與內地關係密切，亦是轉口貿易樞紐，隨着中美貿易關係近月日趨緊張，社會越益關注本港市場可能受到的影響。根據政府統計處的統計數字，由內地經香港出口到美國的商品貨值在 2017 年為 2,775 億港元(圖 2)。另一方面，由美國經香港出口到內地的商品貨值為 732 億港元。中美之間經香港轉口的商品貨值合共 3,510 億港元，佔香港 2017 年貿易總額的 4.3%和整體出口的 9.1%。

圖 2 —— 中美經香港的轉口貿易

轉口貿易	2017 年整體轉口貿易			受 301 調查加徵關稅措施影響的轉口產品	
	商品貨值	佔貿易總額%	佔整體出口%	商品貨值	佔整體出口%
由內地轉口到美國	2,775 億港元	3.4%	7.2%	• 470 億港元(根據由 2018 年 7 月 6 日起生效的第一輪關稅措施)	1.2%
				• 530 億港元(根據涉及 500 億美元(3,900 億港元)中國產品的兩輪關稅措施)	1.4%
				• 836 億港元(根據最近宣布涉及價值 2,000 億美元(1.56 萬億港元)的中國產品)	2.2%
由美國轉口到內地	732 億港元	0.9%	1.9%	• 117 億港元(根據涉及 500 億美元(3,900 億港元)等值美國產品的兩輪關稅反制措施)	0.3%
<b>總值</b>	<b>3,507 億港元</b>	<b>4.3%</b>	<b>9.1%</b>		

資料來源：C&SD (2018)、《財政司司長出席 2018 亞洲商貿論壇午餐會致辭全文(只有中文)》(2018)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主要商會代表與傳媒談話內容》(2018)。

<sup>43</sup> 請參閱 US Chamber of Commerce (2018)。

3.2 財政司司長表示，就美國的第一輪關稅措施自 2018 年 7 月 6 日起生效，影響 818 項總值 340 億美元(2,650 億港元)的內地產品，根據 2017 年的統計數字，在相關的內地產品中，經香港轉口到美國的產品約值 470 億港元，佔香港整體出口貨值約 1.2%(圖 2)。如計及即將生效的第二輪措施，經香港轉口的受影響產品貨值將增至 530 億港元。而最近剛宣布的美國關稅措施，涵蓋價值 2,000 億美元(1.56 萬億港元)的中國產品，根據政府的估算，在 2017 年由內地經香港出口到美國的相關貨物約值 836 億港元，佔香港整體出口貨值約 2.2%。<sup>44</sup>

3.3 關於美國在 232 調查後就**進口鋼鐵及鋁材**施加的限制性貿易措施，政府表示一直有向美國政府和世貿提出跟進，包括在 2018 年 2 月 27 日向美國政府正式送交抗辯書，以表達反對意見。在 2018 年 4 月 19 日，政府在世貿爭端解決機制下，正式要求以第三方身份參與中美之間的磋商。根據政府的資料，香港本地並無對美國出口相關鋼鐵產品。轉口到美國的此類產品，在香港相關產品的整體出口貨值佔 0.2%。至於鋁材產品，對美國的本地出口和轉口貨值在 2017 年合計為 3,870 萬美元(3.02 億港元)，在香港相關產品的整體出口貨值佔 8.7%。

3.4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中美貿易衝突加劇，或會對全球經濟增長及投資帶來頗為嚴重的影響。<sup>45</sup> 至於貿易衝突對香港的影響程度，目前尚待觀察。下文各段會綜述不同持份者的主要意見和關注。

## 有關香港所受影響的主要意見和關注

### *出口及轉口業*

3.5 香港是內地原產貨品的轉口樞紐。社會普遍認為，美國對出口到當地的產品加徵關稅，或會影響香港的**貿易及物流業**，<sup>46</sup> 這是有鑒於該行業是本港最大的支柱行業，於 2016 年佔本地生產總值近 22%的比重，業內僱員人數超過 73 萬人(佔整體就業人口的 19%)。政府表示，加徵關稅定會影響相關產品的市場競爭力，亦會

---

<sup>44</sup> 請參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主要商會代表與傳媒談話內容》(2018)。

<sup>45</sup> 請參閱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2018)。

<sup>46</sup> 請參閱 Hong Kong Business (2018)。

影響本港的轉口貿易，以及從事相關支援行業及服務的本地企業。<sup>47</sup> 根據香港貿易發展局的資料，按出口數據來看，本港出口在短期內可維持增長。然而，對於中美貿易摩擦持續可能產生的影響，香港出口商日益悲觀，在 2018 年第二季的一項調查中，約有 43% 受訪出口商擔心會有負面影響。<sup>48</sup>

3.6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認為，中美貿易衝突或會特別對從事出口業務的**中小型企业**造成打擊。<sup>49</sup> 最近，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宣布推出特別支援措施，加強對香港出口商的支持，例如向小型出口企業免費提供額外付貨前風險保障，以應對可能因貿易糾紛而上升的放帳風險。<sup>50</sup>

3.7 在美國於 2018 年 4 月公布加徵關稅的中國產品建議清單後，香港政府曾與多個本地商會<sup>51</sup> 會面，討論有關影響。據香港工業總會表示，該會已擬訂清單，列出可能最受影響的各項內地經香港轉口產品(例如電動機械零件和自動資料處理儀器)，並已要求會員檢視及評估其出口業務所受的影響。該工業總會預計，在某些較受貿易衝突影響的行業(例如塑膠及模具業)，最終或會出現裁員。<sup>52</sup>

### *製造業的風險和機遇*

3.8 除了本地出口商外，社會亦憂慮在**內地從事製造業務的香港企業**亦會受到影響。由於關稅增加會令製造成本上漲，預計部分企業為了避開這方面的影響，或會把業務遷往生產成本較低的其他亞洲國家。<sup>53</sup>

---

<sup>47</sup> 請參閱 GovHK (2018b)。

<sup>48</sup> 在 2018 年首季，只有 26% 受訪出口商持同樣意見。請參閱 Trade Development Council (2018)。

<sup>49</sup> 請參閱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2018)。

<sup>50</sup> 請參閱 Hong Kong Export Cred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2018)。

<sup>51</sup> 有關本地商會包括：香港工業總會；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香港中華總商會；香港總商會；及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

<sup>52</sup> 請參閱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Industries (2018)及香港電台(2018)。

<sup>53</sup> 請參閱《港中小企料受影響 部分廠商或遷走》(2018)。

3.9 另一方面，香港美國商會認為，若香港繼續發展區域關係，並善用**大灣區的機遇**，或可抵禦可能出現的震盪。<sup>54</sup>此外，東南亞市場的商機可望有助抵銷中美貿易衝突的潛在影響。香港在2017年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東盟是香港的第二大商品貿易夥伴。根據自由貿易協定，香港出口商將可獲東盟成員國就若干類別的商品給予優惠關稅待遇，例如服裝及衣服配件和鐘錶。

3.10 香港中華總商會亦認為，長遠來說，香港應透過區域合作尋求新機遇，以盡量減低貿易衝突的相關風險和損失。例如，**"一帶一路"倡議**將有利企業開拓更多元化和新興的市場，為香港經濟發展增添動力。<sup>55</sup>

## 食品業

3.11 除了出口及製造業外，有評論指出，向美國大豆加徵關稅，或會影響本地食品業，尤其是**大豆相關產品的供應商**。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香港大豆主要由加拿大進口。然而，有意見認為，隨着美國大豆成本上漲，內地食品生產商或會轉用其他大豆貨源，刺激了這類貨源的大豆需求，因而推高價格。這最終會令香港**進口大豆**的整體成本上升。

## 金融市場及相關服務業

3.12 除了上述直接面對威脅的行業外，社會普遍認為，如貿易緊張局勢升溫，其他經濟行業將難以獨善其身，例如金融業。在這方面，**股票市場**將首當其衝。事實上，自2018年年初以來，本港股市按恆生指數計算已跌逾6%，部分反映了投資者對貿易衝突及其他市場和經濟因素的憂慮。貿易摩擦一旦加劇，相信很可能會引發市場更大震盪。<sup>56</sup>

---

<sup>54</sup> 請參閱 The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2018)。

<sup>55</sup> 請參閱 The Chinese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Hong Kong (2018)。

<sup>56</sup> 請參閱《劉怡翔：倘爆貿易戰 全球經濟股市受衝擊》(2018)。

3.13 此外，有意見認為限制性貿易措施可能影響**銀行借貸業務**。據香港金融管理局資料，截至 2017 年第三季末，銀行業與內地相關的貸款(包括貿易融資)金額為 4.07 萬億港元，佔銀行貸款總額超過 40%。貸款業務會否受到影響雖有待觀察，但據報道，銀行業有定期進行風險評估和壓力測試，以確保貸款質素。<sup>57, 58</sup>

3.14 然而，有意見關注到，貿易和投資活動可能放緩，最終或會導致中國與全球各地之間的**資金流減少**。由於香港是企業的集資樞紐，尤以內地企業為然，資金流減少可能會影響金融服務公司，而參與**集資業務**的專業服務公司(例如會計和法律事務所)亦可能受影響。<sup>59</sup>

3.15 與此同時，貿易衝突或會**對利率有影響**。例如，對中國進口商品加徵關稅，很可能增加美國商品的成本，最終在當地產生通脹壓力，繼而造成美國加息壓力。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這或會引致本港加息步伐快過預期，對經濟造成漣漪效應。<sup>60</sup>

## 4. 結語

4.1 由於香港是細小開放型經濟體，亦是轉口貿易樞紐，中美近期貿易衝突對本港帶來的影響，在社會上引起深切關注。政府表明美國對中國進口商品加徵關稅，將會影響本港的轉口貿易和從事相聯支援行業及服務的本地企業。政府一直有就關稅措施向美國政府和世貿提出跟進。據政府所述，今年本港經濟受美國向價值 500 億美元(3,900 億港元)內地產品加徵關稅的直接影響將會有限，預計為本地生產總值增長 0.1%至 0.2%。然而，貿易糾紛如繼續糾纏並擴大，很可能會影響投資氣氛和金融市場，對香港帶來更大的直接和間接影響。<sup>61</sup>

---

<sup>57</sup> 請參閱《金管局：或影響港貸款環境》(2018)。

<sup>58</sup> 在貿易爭議的陰霾下，中國人民銀行於 2018 年 6 月 24 日宣布將銀行存款準備金率下調 50 個基點，目的之一是釋放更多資金，用以貸款予需要資金的中國小型企業。

<sup>59</sup> 請參閱 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2018)。

<sup>60</sup> 同上。

<sup>61</sup> 請參閱《財政司司長出席 2018 亞洲商貿論壇午餐會致辭全文(只有中文)》(2018)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主要商會代表與傳媒談話內容》(2018)。

**中美貿易關係自 2017 年 4 月以來的主要發展  
(截至 2018 年 7 月 16 日)**

日期	主要發展
2017 年 4 月 6 日至 7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家主席習近平與美國總統特朗普在高峰會會面，宣布在"美中全面經濟對話"的框架下成立"貿易百日行動計劃"。</li> </ul>
2017 年 4 月 20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總統特朗普發出備忘錄，指示美國商務部部長在 232 調查下，調查進口鋼鐵對美國國家安全的影響。</li> </ul>
2017 年 4 月 27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總統發出備忘錄，指示美國商務部部長在 232 調查下，調查進口鋁材對美國國家安全的影響。</li> </ul>
2017 年 5 月 11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中美宣布行動計劃的初步結果，中國將開放市場予美國牛肉、生物科技產品、信貸評級服務、電子支付服務及債券包銷和結算；而美國則同意開放市場予中國熟禽肉，以及歡迎中國由美國進口液化天然氣。</li> </ul>
2017 年 5 月 17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展開 201 調查，以確定矽晶光伏電池的進口數量增加，是否令當地本土工業嚴重受損的重要原因。</li> </ul>
2017 年 6 月 5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展開 201 調查，以確定大型家用洗衣機的進口數量增加，是否令當地本土工業嚴重受損的重要原因。</li> </ul>
2017 年 7 月 19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中美舉行首次美中全面經濟對話會議。</li> </ul>
2017 年 8 月 1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貿易代表處正式對中國啟動 301 調查，以確定中國政府在技術轉移、知識產權及創新等領域的作為、政策和做法是否不合理或具歧視性，以及對美國商業造成負擔或限制。</li> </ul>



**中美貿易關係自 2017 年 4 月以來的主要發展  
(截至 2018 年 7 月 16 日)**

日期	主要發展
2017 年 11 月 8 日至 10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美國總統特朗普到中國進行國事訪問，兩國聯合宣布，中美企業已簽署價值超過 2,500 億美元(1.95 萬億港元)的商業協議。</li> </ul>
2018 年 1 月 22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據 201 調查的結果，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宣布對進口的大型家用洗衣機實施關稅配額及對進口的太陽能光伏電池和組件徵收關稅。</li> </ul>
2018 年 2 月 6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關於美國就進口大型家用洗衣機施加的保護措施，中國要求在世貿爭端解決框架下與美國進行磋商。</li> </ul>
2018 年 2 月 27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就美國之前公布 232 調查的結果，當中建議透過加徵關稅限制來自包括香港等市場的鋁材進口，香港向美國政府正式送交抗辯書，以表達反對意見。</li> </ul>
2018 年 3 月 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 232 調查後，美國總統特朗普發出公告，宣布就鋼鐵(加徵 25%關稅)及鋁材(加徵 10%關稅)施加保護措施。</li> </ul>
2018 年 3 月 22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因應 301 調查的結果，美國總統特朗普宣布美國貿易代表處將於 15 日內發布一份加徵關稅的中國進口產品建議清單及任何擬加徵的關稅。</li> </ul>
2018 年 3 月 23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作為 301 調查後的行動之一，美國要求在世貿爭端解決框架下就中國若干有關保護知識產權的措施，與中國進行磋商。</li> </ul>

**中美貿易關係自 2017 年 4 月以來的主要發展  
(截至 2018 年 7 月 16 日)**

日期	主要發展
2018 年 4 月 1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回應美國根據 232 調查所採取的行動，中國對價值約 30 億美元(230 億港元)涉及 128 個關稅項目的多項美國進口商品，包括豬肉製品、鋁廢碎料及選定的水果和果仁，加徵關稅(由 15%至 25%不等)。</li> </ul>
2018 年 4 月 3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美國總統特朗普於 2018 年 3 月 22 日宣布有關 301 調查的措施後，美國貿易代表處發布一份擬加徵 25%關稅的建議產品清單，當中載有 1 333 項產品，包括彩色電視、機器和電氣部件，以及電動機和車輛。</li> </ul>
2018 年 4 月 4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回應美國於 2018 年 4 月 3 日宣布的措施，中國就價值約 500 億美元(3,900 億港元)的一系列美國產品，包括大豆、飛機、汽車及部件，發布擬加徵 25%關稅的產品清單。同日，中國要求在世貿爭端解決框架下，就 301 措施與美國進行磋商。</li> </ul>
2018 年 4 月 5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回應中國於 2018 年 4 月 4 日的反制行動，美國總統指示美國貿易代表處提出對價值 1,000 億美元(7,790 億港元)中國產品加徵關稅的建議(目前尚未公布進一步詳情)。</li> <li>另一方面，中國要求在世貿爭端解決框架下，就美國根據 232 調查所採取的行動與美國進行磋商。</li> </ul>
2018 年 4 月 19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關於美國 232 調查的結果及相關措施，香港政府在世貿爭端解決框架下，正式要求參與中美之間的磋商。</li> </ul>

**中美貿易關係自 2017 年 4 月以來的主要發展  
(截至 2018 年 7 月 16 日)**

日期	主要發展
2018 年 5 月 19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中美就經貿磋商發表的聯合聲明，"雙方同意，將採取有效措施實質性減少美對華貨物貿易逆差"。</li> </ul>
2018 年 5 月 24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關於美國施加的 201 措施，中國要求在世貿爭端解決框架下，加入南韓與美國就進口某些矽晶光伏產品進行的磋商。</li> </ul>
2018 年 5 月 29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載有 1 333 項產品的加徵關稅建議清單在 2018 年 4 月 3 日公布後，特朗普政府宣布對價值約 500 億美元(3,900 億港元)含有重要工業技術的中國進口貨品加徵 25%關稅，當中包括與"中國製造 2025"工業政策有關的貨品。最終清單將於 2018 年 6 月 15 日公布。</li> <li>• 此外，特朗普政府亦宣布會"對與獲取工業重要技術有關的中國個人和實體實施具體投資限制，並加強出口管制"，詳情將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布(結果未有在該日公布進一步詳情)。</li> </ul>
2018 年 6 月 15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於 2018 年 5 月 29 日宣布採取 301 措施後，特朗普政府公布對價值 500 億美元(3,900 億港元)的 1 102 項進口產品加徵 25%關稅的最終清單，其中對價值 340 億美元(2,650 億港元)的 818 項產品加徵關稅的措施將由 2018 年 7 月 6 日起生效，其餘價值約 160 億美元(1,240 億港元)的 284 項產品，則會作進一步審查。</li> </ul>

**中美貿易關係自 2017 年 4 月以來的主要發展  
(截至 2018 年 7 月 16 日)**

日期	主要發展
2018 年 6 月 16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回應美國於 2018 年 6 月 15 日宣布採取的 301 措施，關稅稅則委員會決定對價值約 500 億美元(3,900 億港元)的 659 項美國產品加徵 25%關稅，其中對價值約 340 億美元(2,650 億港元)的 545 項產品加徵關稅的措施將由 2018 年 7 月 6 日起生效，其餘價值約 160 億美元(1,240 億港元)的 114 項產品的徵稅措施生效日期，將於稍後公布。</li> </ul>
2018 年 6 月 1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因應中國於 2018 年 6 月 16 日宣布對美國貨品加徵關稅的反制措施，美國總統特朗普指示美國貿易代表處研究對價值 2,000 億美元(1.56 萬億港元)的中國貨品加徵 10%關稅；並聲言若中國再次增加關稅，美國會對另外價值 2,000 億美元(1.56 萬億港元)的中國貨品加徵關稅。</li> </ul>
2018 年 6 月 27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美國總統特朗普宣布，他會指示其政府在《外國投資風險審查現代化法案》獲通過後從速實施該法規，以解決 301 調查所提出的問題。</li> </ul>
2018 年 7 月 5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關於針對中國的 301 措施，有報道指美國總統特朗普會於兩周內對其餘 284 項價值 160 億美元(1,240 億港元)的中國產品加徵 25%關稅。</li> </ul>
2018 年 7 月 6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美兩國對首批進口貨品正式實施關稅措施。</li> <li>• 總理李克強表明"打貿易戰不會有贏家，但面對單邊舉措，中國會採取反制措施"。</li> <li>• 商務部就美國根據 301 調查施加的限制措施，向世貿追加起訴。</li> <li>• 美國貿易代表處宣布美國持份者可就特定產品申請關稅豁免的程序，以回應某些關注，例如有關產品只由中國提供。</li> </ul>

**中美貿易關係自 2017 年 4 月以來的主要發展  
(截至 2018 年 7 月 16 日)**

日期	主要發展
2018 年 7 月 11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美國貿易代表處公布一份載有 6 031 項價值 2,000 億美元(1.56 萬億港元)的中國產品的建議清單，擬對該等產品加徵 10%關稅。該份清單將公開接受公眾意見至 2018 年 8 月下旬。</li> <li>• 商務部在美國公布此措施後作出回應，指美國採取升級行動完全不可接受。商務部並表明，為了維護國家核心利益，中國政府會採取必要的反制措施，也會呼籲國際社會共同維護自由貿易規則和多邊貿易體制，反對貿易霸凌主義。</li> </ul>
2018 年 7 月 16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商務部就美國於 2018 年 7 月 11 日宣布的措施，向世貿追加起訴。</li> </ul>

## 參考資料

### 中國

1. Hong, X.Y. (2018) China: From humble student of world trade to staunch defender. *The Straits Times*, 25 April 2018. Available from: [http://www.fmprc.gov.cn/mfa\\_eng/wjb\\_663304/zwjg\\_665342/zwbd\\_665378/t1554228.shtml](http://www.fmprc.gov.cn/mfa_eng/wjb_663304/zwjg_665342/zwbd_665378/t1554228.shtml) [Accessed July 2018].
2. Ministry of Commerc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7) *Research Report on China-US Economic and Trade Relations*. Available from: <http://images.mofcom.gov.cn/english/201705/20170527135249117.pdf> [Accessed July 2017].
3. Ministry of Commerc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a) *MOFCOM Announcement No.34 of 2018 on Imposing Additional Tariff on Several Imports of Products Originating in the US*. Available from: <http://english.mofcom.gov.cn/article/policyrelease/announcement/201804/20180402734699.shtml> [Accessed July 2018].
4. Ministry of Commerc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b) *Announcement on Imposing Tariffs on Some Goods Originating in the US*. Available from: <http://english.mofcom.gov.cn/article/newsrelease/significantnews/201806/20180602757681.shtml> [Accessed July 2018].
5. Ministry of Commerc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c) *MOFCOM Announcement No.34 of 2018 on Imposing Additional Tariff on Several Imports of Products Originating in the U.S*. Available from: <http://english.mofcom.gov.cn/article/policyrelease/announcement/201804/20180402734699.shtml> [Accessed July 2018].
6. Ministry of Commerc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d) *MOFCOM Spokesman Comments on the US Trade Measures against China*. Available from: <http://english.mofcom.gov.cn/article/newsrelease/policyreleasing/201806/20180602757671.shtml> [Accessed July 2018].
7. Ministry of Commerc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e) *Statement of the Spokesperson of the Ministry of Commerce on China's Initiation of WTO Dispute Settlement Procedure Against U.S. Tariff Under the 301 Investigation*. Available from: <http://english.mofcom.gov.cn/article/consulorsreport/americaandocanreport/201804/20180402732240.shtml> [Accessed July 2018].

8. The State Council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7) *Understanding the \$250b China-US deal*. Available from: [http://english.gov.cn/news/video/2017/11/10/content\\_281475938083206.htm](http://english.gov.cn/news/video/2017/11/10/content_281475938083206.htm) [Accessed July 2018].
9. The State Council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a) *China launches dispute settlement procedure over US Section 232 measures*. Available from: [http://english.gov.cn/state\\_council/ministries/2018/04/05/content\\_281476102533856.htm](http://english.gov.cn/state_council/ministries/2018/04/05/content_281476102533856.htm) [Accessed July 2018].
10. The State Council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b) *Premier says trade war has no winner*. Available form: [http://english.gov.cn/premier/news/2018/07/06/content\\_281476211787686.htm](http://english.gov.cn/premier/news/2018/07/06/content_281476211787686.htm) [Accessed July 2018].
11. Xinhuanet. (2018a) *China launches WTO complaint on U.S. Section 301 tariffs: MOC*. Available from: [http://www.xinhuanet.com/english/2018-07/06/c\\_137306644.htm](http://www.xinhuanet.com/english/2018-07/06/c_137306644.htm) [Accessed July 2018].
12. Xinhuanet. (2018b) *China's MOC spokesperson makes remarks about U.S. announcement of list of tariffs on 200-bln-USD Chinese goods*. Available from: [http://www.xinhuanet.com/english/2018-07/11/c\\_137316837.htm](http://www.xinhuanet.com/english/2018-07/11/c_137316837.htm) [Accessed July 2018].
13. 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2017年12月進出口商品國別(地區)總值表(人民幣)》，2018年1月23日。網址：<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302274/302276/1421014/index.html> [於2018年7月登入]。
14.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務院關稅稅則委員會對原產於美國的部分進口商品中止關稅減讓義務的通知》，2018年4月1日。網址：[http://gss.mof.gov.cn/zhengwuxinxi/zhengcefabu/201804/t20180401\\_2857769.html](http://gss.mof.gov.cn/zhengwuxinxi/zhengcefabu/201804/t20180401_2857769.html) [於2018年7月登入]。
15.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務院關稅稅則委員會關於對原產於美國500億美元進口商品加征關稅的公告》，2018年6月16日，網址：[http://gss.mof.gov.cn/zhengwuxinxi/zhengcefabu/201806/t20180616\\_2930325.html](http://gss.mof.gov.cn/zhengwuxinxi/zhengcefabu/201806/t20180616_2930325.html) [於2018年7月登入]。

16.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務院關稅稅則委員會關於對原產於美國的部分進口商品加征關稅的公告》，2018年4月4日。網址：[http://gss.mof.gov.cn/zhengwuxinxi/zhengcefabu/201804/t20180408\\_2862844.html](http://gss.mof.gov.cn/zhengwuxinxi/zhengcefabu/201804/t20180408_2862844.html)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17.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2017 年美國貨物貿易及中美雙邊貿易概況》，2018 年 3 月 7 日。網址：[https://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58151](https://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58151)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18.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中美兩國商務部聯合發佈〈中美貨物貿易統計差異研究第二階段報告〉》，2013 年 1 月 25 日，網址：<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ae/ai/201301/20130100012598.shtml>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19.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如果美方出台貿易制裁措施，談判成果將不會生效》，2018 年 6 月 4 日。網址：<http://chinawto.mofcom.gov.cn/article/dh/janghua/201806/20180602751813.shtml>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20.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新聞發言人就美方公佈擬對我 2000 億美元輸美產品加征關稅清單發表談話》，2018 年 7 月 11 日。網址：<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ae/ag/201807/20180702764848.shtml>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21.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新聞發言人就美國對 340 億美元中國產品加征關稅發表談話》，2018 年 7 月 6 日，網址：<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ae/ag/201807/20180702763232.shtml>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 香港

22. *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 Hong Kong*. Available from: <https://www.censtatd.gov.hk/home/index.jsp> [Accessed July 2018].
23. 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2018) *Caught in the middle: how a trade war might affect Hong Kong*. 19 April.



24.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Industries. (2018) *US Trade Representative Releases Proposed Tariff List on Chinese Products Under Section 301 Action*. Available from: <https://www.industryhk.org/upload/news/attachment/47e566d7529ca2711793b0dbb1e83276.pdf> [Accessed July 2018].
25. GovHK. (2018a) LCQ6: *Trade relations between Hong Kong and United States*. Available from: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803/28/P2018032800501.htm?fontSize=> [Accessed July 2018].
26. GovHK. (2018b) LCQ18: *Imposition of tariffs by the United States on certain imports from Hong Kong*. Available from: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804/25/P2018042500399.htm> [Accessed July 2018].
27. Hong Kong Business. (2018) *US-China trade war could cost one in 5 Hong Kong jobs: FS Chan*. Available from: <https://hongkongbusiness.hk/economy/news/us-china-trade-war-could-cost-one-in-5-hong-kong-jobs-fs-chan> [Accessed July 2018].
28. Hong Kong Export Cred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2018) *HKECIC Introduces Special Enhanced Measures to Support Hong Kong Exporters*. Available from: [http://www.hkecic.com/files/glancepdf/announcements\\_en20180625142721580.pdf](http://www.hkecic.com/files/glancepdf/announcements_en20180625142721580.pdf) [Accessed July 2018].
29.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2018) Available from: <http://www.hkma.gov.hk/eng/> [Accessed July 2018].
30. The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2018) *Downward spiral of U.S.-China trade spat will hurt Hong Kong, commerce chief Edward Yau warns*. Available from: <http://www.amcham.org.hk/news/downward-spiral-of-us-china-trade-spat-will-hurt-hong-kong-commerce-chief-edward-yau-warns> [Accessed July 2018].
31. The Chinese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2018)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usinesses in Hong Kong must quickly evaluate the impact of a trade war on short- and mid-term business activities and take steps to prevent and deal with those changes*. Available from: [https://www.cgcc.org.hk/en/temp18\\_detail.php?cid=2&sid=18&tid=0&tabid=0&id=112](https://www.cgcc.org.hk/en/temp18_detail.php?cid=2&sid=18&tid=0&tabid=0&id=112) [Accessed July 2018].

32. Trade Development Council. (2018) *Mid-year Export Review. Potential Growth Overshadowed by Looming Trade Disputes*. Available from: <http://hong-kong-economy-research.hktdc.com/business-news/article/Research-Articles/2018-Mid-Year-Export-Review-Potential-Growth-Overshadowed-by-Looming-Trade-Disputes/rp/en/1/1X491C3X/1X0AEAUC.htm> [Accessed July 2018].
33. 《【中美貿易戰】商經局局長邱騰華：香港未有角色直接介入貿易戰》，《香港 01》，2018 年 4 月 6 日。網址：<https://www.hk01.com/%E7%A4%BE%E6%9C%83%E6%96%B0%E8%81%9E/175295/%E4%B8%AD%E7%BE%8E%E8%B2%BF%E6%98%93%E6%88%B0-%E5%95%86%E7%B6%93%E5%B1%80%E5%B1%80%E9%95%B7%E9%82%B1%E9%A8%B0%E8%8F%AF-%E9%A6%99%E6%B8%AF%E6%9C%AA%E6%9C%89%E8%A7%92%E8%89%B2%E7%9B%B4%E6%8E%A5%E4%BB%8B%E5%85%A5%E8%B2%BF%E6%98%93%E6%88%B0>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34. 《金管局：或影響港貸款環境》，《文匯報》，2018 年 3 月 24 日。網址：<http://paper.wenweipo.com/2018/03/24/FI1803240008.htm>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35. 《港中小企料受影響 部分廠商或遷走》，《星島日報》，2018 年 3 月 23 日。網址：<http://std.stheadline.com/daily/news-content.php?id=1770746&target=2>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36. 《與東盟合作可抵銷貿易戰影響》，《香港商報網》，2018 年 4 月 20 日。網址：[http://www.hkcd.com/content/2018-04/20/content\\_1086357.html](http://www.hkcd.com/content/2018-04/20/content_1086357.html)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37. 《劉怡翔：倘爆貿易戰 全球經濟股市受衝擊》，《信報財經新聞》，2018 年 3 月 2 日。網址：<http://www2.hkej.com/instantnews/hongkong/article/1779937>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38. 政府新聞公報：《財政司司長出席 2018 亞洲商貿論壇午餐會致辭全文 (只有中文)》，2018 年 7 月 9 日。網址：<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807/09/P2018070900756.htm> [於 2018 年 7 月登入]。

39. 政府新聞公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主要商會代表與傳媒談話內容》，2018年7月16日。網址：<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807/16/P2018071600957.htm?fontSize=1> [於2018年7月登入]。
40.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廠商會強烈抗議美國掀貿易戰 憂對業界帶來重大打擊》，2018年3月23日。網址：<http://www.cma.org.hk/news-detail/9051/55> [於2018年7月登入]。
41. 香港電台：《貿發局料貿易戰不拖低港經濟 工總料部分行業或需裁員》，2018年7月9日。網址：<http://news.rthk.hk/rthk/ch/component/k2/1406023-20180709.htm> [於2018年7月登入]。
42.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與傳媒談話內容》，2018年4月3日。網址：[http://www.cedb.gov.hk/citb/tc/Pub\\_Press/Press\\_Releases/2018/P2018040300502.html](http://www.cedb.gov.hk/citb/tc/Pub_Press/Press_Releases/2018/P2018040300502.html) [於2018年7月登入]。
43.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談美國對進口鋼鐵和鋁的調查及香港電台資源》，2018年2月27日。網址：<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802/27/P2018022700866p.htm> [於2018年7月登入]。

## 美國

44. CNBC. (2018a) *White House may be using a softer tone, but it's still targeting Chinese investment in the US.* Available from: <https://www.cnbc.com/2018/06/27/white-house-still-targeting-chinese-investments-in-the-us-cfius-reform.html> [Accessed July 2018].
45. CNBC. (2018b) *Trump says China could face more than \$500 billion in US tariffs.* Available from: <https://www.cnbc.com/2018/07/05/trump-says-us-will-impose-16-billion-in-additional-tariffs-on-china-i.html> [Accessed July 2018].

46. 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 (2018) *China-US Trade Issues*. 16 April. Available from: <https://fas.org/sgp/crs/row/RL33536.pdf> [Accessed July 2018].
47. Stephen, J. R. (2018) Is Foreign Trade the Cause of Manufacturing Job Losses? *Urban Institute*, April. Available from: [https://www.urban.org/sites/default/files/publication/97781/is\\_foreign\\_trade\\_the\\_cause\\_of\\_manufacturing\\_job\\_losses\\_2.pdf](https://www.urban.org/sites/default/files/publication/97781/is_foreign_trade_the_cause_of_manufacturing_job_losses_2.pdf) [Accessed July 2018].
48. The White House. (2017) *Fact Sheets – President Donald J. Trump's Visit to China*. 10 November. Available from: <https://www.whitehouse.gov/briefings-statements/president-donald-j-trumps-visit-china/> [Accessed July 2018].
49. *The White House*. (2018a) Available from: <https://www.whitehouse.gov/> [Accessed July 2018].
50. The White House. (2018b) *Statements & Releases – Joint Statement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Regarding Trade Consultations*. 19 May. Available from: <https://www.whitehouse.gov/briefings-statements/joint-statement-united-states-china-regarding-trade-consultations/> [Accessed July 2018].
51. The White House. (2018c) *Statements & Releases – Statement from the President Regarding Trade with China*. 18 June. Available from: <https://www.whitehouse.gov/briefings-statements/statement-president-regarding-trade-china-2/> [Accessed July 2018].
52. The White House. (2018d) *Statements & Releases – Statement from the President Regarding Investment Restrictions*. 27 June. Available from: <https://www.whitehouse.gov/briefings-statements/statement-president-regarding-investment-restrictions/> [Accessed July 2018].
53. The White House. (2018e) *Statements & Releases – Statement on Steps to Protect Domestic Technology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from China's Discriminatory and Burdensome Trade Practices*. Available from: <https://www.whitehouse.gov/briefings-statements/statement-steps-protect-domestic-technology-intellectual-property-chinas-discriminatory-burdensome-trade-practices/> [Accessed July 2018].

54. Time. (2016) *Read Donald Trump's Speech on Trade*. Available from: <http://time.com/4386335/donald-trump-trade-speech-transcript/> [Accessed July 2018].
55. US Chamber of Commerce. (2018) *A state-by-state breakdown of products targeted for retaliation by China, the EU, Mexico, and Canada, as well as how much those retaliatory tariffs could cost each state*. Available from: <http://www.thewrongapproach.com> [Accessed July 2018].
56.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2017a) *Joint Release: Initial Results of the 100-Day Action Plan of the U.S.-China Comprehensive Economic Dialogue*. 11 May. Available from: <https://www.commerce.gov/news/press-releases/2017/05/joint-release-initial-results-100-day-action-plan-us-china-comprehensive> [Accessed July 2018].
57.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2017b) *Statement from Secretary Ross and Secretary Mnuchin Following the U.S.-China Comprehensive Economic Dialogue*. 19 July. Available from: <https://www.commerce.gov/news/press-releases/2017/07/statement-secretary-ross-and-secretary-mnuchin-following-us-china> [Accessed July 2018].
58. US Department of the Treasury. (2017) *U.S.-China Comprehensive Economic Dialogue*. Available from: <https://www.treasury.gov/initiatives/Pages/china.aspx> [Accessed July 2018].
59.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undated) *Understanding Safeguard Investigations*. Available from: [https://www.usitc.gov/press\\_room/us\\_safeguard.htm](https://www.usitc.gov/press_room/us_safeguard.htm) [Accessed July 2018].
60. US-China Business Council. (2017) *Understanding the US-China Trade Relationship*. Available from: <https://www.uschina.org/sites/default/files/Oxford%20Economics%20US%20Jobs%20and%20China%20Trade%20Report.pdf> [Accessed July 2018].
61.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2018a) Available from: <https://ustr.gov/> [Accessed July 2018].
62.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2018b) *USTR Issues Tariffs on Chinese Products in Response to Unfair Trade Practices*. Available from: <https://ustr.gov/about-us/policy-offices/press-office/press-releases/2018/june/ustr-issues-tariffs-chinese-products> [Accessed July 2018].

63.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2018c) *Statement By U.S. Trade Representative Robert Lighthizer on Section 301 Action*, Available from: <https://ustr.gov/about-us/policy-offices/press-office/press-releases/2018/july/statement-us-trade-representative> [Accessed July 2018].
64.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2018c) *USTR Releases Product Exclusion Process for Chinese Products Subject to Section 301 Tariffs*. Available from: <https://ustr.gov/about-us/policy-offices/press-office/press-releases/2018/july/ustr-releases-product-exclusion> [Accessed July 2018].
65. United States Census Bureau. (2017) *Top Trading Partners - December 2017*. Available from: <https://www.census.gov/foreign-trade/statistics/highlights/top/top1712yr.html> [Accessed July 2018].

## 其他

66.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2018) *Transcript of Press Briefing on the Regional Economic Outlook for Asia and Pacific*. Available from: <http://www.imf.org/en/News/Articles/2018/05/11/tr050918-press-briefing-on-launch-of-asia-pacific-regional-economic-outlook> [Accessed July 2018].
67.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2018) *DS545: United States — Safeguard measure on imports of crystalline silicon photovoltaic products*. Available from: [https://www.wto.org/english/tratop\\_e/dispu\\_e/cases\\_e/ds545\\_e.htm](https://www.wto.org/english/tratop_e/dispu_e/cases_e/ds545_e.htm) [Accessed July 2018].

---

立法會秘書處  
資訊服務部  
資料研究組  
吳穎瑜及鍾浩邦  
2018年7月17日  
電話：3919 3581

---

資料摘要為立法會議員及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而編製，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亦不應以該等資料摘要作為上述意見。資料摘要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下稱"行政管理委員會")所擁有。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資料摘要作非商業用途，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本期資料摘要的文件編號為 IN14/17-18.。